

國內教育輿情

蔡聖賢^{*} 吳雪綺^{**} 吳清明^{***} 張雅淨^{****}

羅天豪^{*****} 李詠絮^{*****} 周仲賢^{*****}

繁星新亮點——102 年起各大學醫學系 加入「繁星推薦」

蔡聖賢

教育部近日公布 101 年「擴大大學甄選入學比率」審查結果，計有 18 所大學擴增甄選名額，將上限提高到 50% 以上，其中清華大學、交通大學、中國醫藥大學、臺北醫學大學等 4 所大學更大幅擴增至 70%。教育部高教司科長朱俊彰表示，為配合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教育部自 100 學年度起，要求國立大學至少要提供 10% 的招生人數作為繁星名額，私立大學則以 5% 為原則。因此，100 學年度計有 72 所國私立大學所提供之繁星名額已增加至 7,649 人。隨著繁星名額將再提升，教育部決定擴大甄選入學比例，希望藉此達成以「一試為原則、多元招生」的目標。

朱科長同時表示，「甄選入學」包括繁星推薦與個人申請兩個管道，現行規定甄選比率上限為 40%，逾此上限者須提出申請。惟讓偏鄉或弱勢學生有更多機會進入優質大學，以平衡城鄉的差距，教育部規定各大學如要擴增甄選比率，則須提撥一半增額比例給繁星推薦名額。教育部也預估明（2012）年起，各大學提供繁星推薦名額可望增加至 8,500 人。清華大學教務處招生組王盛麒表示，近

^{*} 蔡聖賢，桃園縣政府教育局督學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 吳雪綺，桃園縣立建國國中教師

^{***} 吳清明，桃園縣大竹國中校長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 張雅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 羅天豪，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 李詠絮，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 周仲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

十年甄選入學者比指考分發者優秀，因此學校願意提高甄選比率。臺北市華江高中校長陳今珍校長說，擴大甄選讓社區高中學生有更多機會進入優質大學；新北市聖心女中高三學生邱馨儀也認為，此方案對社區高中學生確有利多。

另外，明（2012）年起，包括臺灣大學、成功大學和輔仁大學等校之醫學系都可望參加繁星推薦。臺灣大學註冊組主任洪泰雄表示，101 學年度臺灣大學醫學系將提供 2 名繁星推薦名額，篩選門檻包含全校排名、學測總成績、在校成績生物、化學、英文、物理和數學 7 道關卡；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則於 100 學年就加入繁星推薦，而自 101 學年開始，更將名額由 6 名擴增為 13 名，成長率高達 1 倍以上。中國醫藥大學教務長鍾景光也表示，醫學系主動表達增加繁星名額的意願，一方面承擔社會責任，另一方面也希望拉近城鄉差距。教育部認為，甄選入學較符合適性選才的理念，且較能甄選學習表現與活動參與更熱烈、更穩定的學生，因此，希望藉由逐步擴大甄選入學的比率，讓多數學生能直接以學測成績進入理想大學校系，除可免除考生需要參與兩次考試之壓力外，並可提供大學更彈性的選才方式。但外界普遍認為甄選入學報名費太高，教育部已要求學校配套調降個人申請報名費，現行已有多校提出報名費調降或提供弱勢學生補助等各項優惠措施，如中國醫藥大學由新臺幣 1,400 元調降至新臺幣 1,200 元；臺北醫學大學由新臺幣 1,200—1,500 元調降至新臺幣 1,000—1,300 元；開南大學從新臺幣 1,500 元降至新臺幣 1,000 元；交通大學部分學系則補助低收入學生及弱勢家庭考生交通及住宿費。

101 學年度總計 72 所大學辦理「甄選入學」，其中 32 所仍維持招生名額的 40%，其中 40 所比率皆超過 40%，分別從 45% 至 70% 不等。清華大學校長陳力俊表示，國外大學招生多用申請，不需要考試，拉高甄選申請比率，將有助於破除「考試最公平」的迷思。臺北醫藥大學教務長黃士懿也表示，甄選入學學生表現優秀、採用甄選方式也較能看出考生對科系的熱愛程度與性向，希望招生能更多元化，因此該校決定由 50% 增為 70%。此顯見各大學已逐漸採取甄選方式選才，也可實現大學多元入學之目標。

通過建教合作法確保建教生權益

吳雪綺

教育部為更具體保障建教生權益，提出《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

建教生權益保障法》草案，明定建教生、學校、及建教合作機構三方當事人權利義務關係，後經行政院政務委員曾志朗以及內政部等相關機關會同審查後，將名稱修正為《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法》。此乃因 1969 年開辦的《高級職業學校建教合作實施辦法》之法律位階太低，故教育部提出專法——《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法案》，希望能藉由提高法律位階，確保建教生權益，以達到建教合作目的。

草案中明定建教合作類型、參與建教合作機構的條件、鼓勵建教合作的內容、建教合作審議小組的組成及任務等，其具體內容包括：建教生每天訓練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每 2 週受訓總時數不得超過 84 小時，且不得於午後 8 時到隔天凌晨 6 時接受訓練。建教生每受訓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休息，受訓時間每 7 天至少應有 1 天休息；女性建教生因生理日致受訓有困難者，每月得申請生理假 1 天。此外，建教合作機構應依訓練契約，給付建教生生活津貼，並提供生活津貼明細表。

根據建教生促進權益聯盟調查，建教生總數從 1997 年的 16,000 多人增加到 2008 年的 35,000 多人，合作廠商也從 685 家增加到近 2,000 家，但建教生供餐吃不飽、工作休息時間太短，或遭廠商剝削扣工資等事件頻傳。長久以來，建教生的權益常被忽視，根據教育部統計，有 67% 的建教生家境清寒，但這些學生卻很容易被企業利用、變相超時工作，淪為企業的廉價工讀生。去（2010）年十二月勞委會對建教生專案勞動檢查，抽檢 51 家廠商中高達 38 家不合格；今（2011）年再度抽查 50 家，還有 30 家不合格，其中以超時工作最嚴重。國民黨立法院黨團書記長趙麗雲提到，工廠與公司應有社會責任，提供給建教學生專業又合法的訓練。

教育部次長林聰明表示，政府從 1969 年開始推動「建教合作」制度，今（2011）年共有 50 所學校 32,500 名學生和 1,000 多家廠商參與建教合作，42 年來建教生相關規定法源依據位階太低，以致有 67% 家境清寒建教生的權益受到影響。因此，建教生必須定位更清楚，如果是實習，領取生活津貼是合理的，但很多建教生都是假實習真勞動，其待遇應該比照勞工基本工資。全國產業總工會祕書長謝創智表示，建教合作機構能盡責提供訓練、操作指導，學校的審查制度也要落實，當建教實習學生與廠商發生糾紛時，不該由校方私下與廠商處理，應由政府或社福組織擔任監督處理機構，讓學校不需畏懼廠商壓力。

目前《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法》草案已完成一讀，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勞動條件處處長陳慧玲表示，專法通過前，建教生仍適用《勞動基準法》，勞委會每年將對廠商進行 1 次專案檢查，並將審查結果通函各縣市政府，積極督責各地方建教合作事業單位。自今（2011）年七月起，提升勞動基準法相關罰則，將原本違反工作時間可處罰新臺幣 6,000 元至 60,000 元的罰鍰，提升到新臺幣 20,000 元至 300,000 元，籲事業單位守法，確保建教生權益。

推展弱勢教育彰顯社會正義

吳清明

多元文化教育著重不同族群的特殊教育需要，將學生的文化差異視為一種資產。教育政策試圖發展更多綜合性的課程，以彌補文化背景不同所造成的學習障礙或學習成就差距。教育部長吳清基提到，教育乃國家大業，拉起每一位在弱勢環境中學習的孩子是當務之急，樹立全國推展弱勢教育績優學校楷模，可喚起更多教育工作者在教育現場的新思維，讓學習弱勢的學童能透過補救教學，發現學習樂趣，建立一個自信自在的人生。

教育部「攜手計畫 課後扶助方案」自 2006 年度辦理以來，除增加教學、行政等配套措施及資源外，更遴選績優楷模，以激發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公立國民中小學參與本方案；同時透過績優案例之表揚，發掘更多為弱勢學生奉獻的優秀教育團隊，期藉由典範經驗的交流和傳承，讓孩子的未來不是夢。教育部長吳清基除頒予優秀團隊獎座與獎牌外，每校亦頒發新臺幣 50,000 元獎金，以資鼓勵。苗栗縣華興國小校長謝發樟表示，很多學習落後的學生由於缺乏自信，膽怯又內向，不敢說自己不會，教師為了趕教學進度，往往把這類學生當作「隱性人」，但是因為有攜手計畫，才能為學生進行補救教學；臺南市文元國小校長黃振恭指出，攜手計畫確實能幫助弱勢學生找回學習自信，很多原本學業成績不佳的學生，因為發現生命中有值得投入的事情，而改變其對生命和學習的態度；基隆市暖暖國小教師劉怡君表示，參加攜手計畫的學生大多來自弱勢家庭，每位學生的學習困難都不同，教師須精確掌握每個人的困難，注意所有學習細節，才能減少學生面臨學習的苦澀，並發揮自己的特質。擔任家庭輔導員的實習教師丁乃微，參加「幸福宅急便」計畫，透過共讀和陪伴的過程，提升學童的自信心和閱讀能力。

教育部社教司長柯正峯表示，月光天使經費來自教育部及民間捐款，教

育部每年編列新臺幣 1.2 億元經費，但民間捐款大幅縮水，2011 年的捐款從新臺幣 6,000 萬元縮減剩到新臺幣 10 萬元以下；本學期更將刪除材料費，課輔時數並從每週 10 小時縮為 6 小時，每週仍維持 3 天上課，時間從晚上 6 點半到 9 點半縮短到 8 點半，並嚴格把關參與計畫的審核條件。五常國小校長翁世盟提出，有位學生來自隔代教養家庭，其祖母每天打零工，無暇照顧孫子，若學校不提供課後照護，弱勢生晚餐根本沒著落。臺灣人口結構進入多元化，世界經濟動盪也衝擊教育，但孩子的教育不能等，弱勢教育更應優先考量，以彰顯社會正義，因此教育部推展「攜手計劃・課後扶助方案」，期能提升弱勢孩童的自信心及競爭力。

教育部研議修正高中多元入學招生方式以提高免試入學率

張雅淨

教育部於今（2011）年九月預告修正「高中多元入學招生辦法」，明定 101 至 103 學年度，各免試就學區免試入學名額占核定總招生名額之比率分別為 55%、65% 及 75%，並規劃自 103 學年度開始，高中職招生管道分為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兩種；在辦理時間順序上，先辦免試入學，再辦特色招生。而有關免試入學之必要條件，刪除「採計在校學習表現」之規定，103 學年度起，高中職辦理免試入學，不得採計國中在校成績，也不得訂定登記條件。至於特色招生，則可依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擬定之招生區，採單獨或聯合招生，並以入學測驗成績及學生志願作為考試分發入學之依據。

依照教育部之規劃，免試入學招生是學生於就讀或畢業之國中學籍所在地免試就學區登記，進入高中職就學，如果報名人數未超過招生名額時，則全額錄取；若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則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其適性輔導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自訂比序方式決定。特色招生係指經認證為優質之公私立高中職，為提供學術、職業或藝能性向專長之學生適性學習環境，根據學校條件及社會需求等因素，發展學科或群科之特色課程，以吸引學生以學科考試分發或術科測驗甄選入學就讀。參加特色招生之學生應擇一區報考，但不限於就讀或畢業之國中學籍所在地免試招生區，惟僅能參加該報考區之分發入學。103 學年度高中職升學模式草案詳如表 1。

表 1

103 學年度高中職升學模式草案一覽表

招生管道	比率	方法	就讀範圍	條件
免試入學	75%	登記	就讀或畢業之 國中學籍所在 地免試就區之 高中職。	1. 不得採計國中在校成績。 2. 不得訂定登記條件。 3. 未超額的話，須全額錄取； 超額的話，由各地方政府自 訂比序條件。
特色招生	25%	考試	擇一區報考， 可越區報考。	1. 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 體育班等班別可考術科。 2. 特色學校可考學科。

上述高中職招生入學管道、方法、條件等升學模式之變革，預定於 103 學年度實施，但 101、102 學年度高中職升學模式大多與現制相同，仍有免試入學、申請入學、甄選入學及登記分發入學等四種途徑，學生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各國民中學亦得採計在校學習表現或辦理抽籤等方式決定薦送人選。但為了能夠在 103 學年度全面實施不採計國中在校成績，如果招生人數多於報名人數，教育部將鼓勵各校不採計在校成績，讓申請學生可以順利入學。此外，為賦予附設國中部之高中學校辦理直升入學之彈性方式，明定直升入學得免試入學或申請入學，並刪除「直升入學者應參採在校學科成績」之規定。

教育部明定 101 年免試入學比率整體將提高至 55%，其中公立高中需達 40% 以上、公立高職達 60% 以上、私立高中職達 70% 以上。為達此目標，教育部表示，將要求各高中職都要提供備取名額，放榜時，除公布正取生名單，也要公布備取生順位，以增加申請免試入學之國中生之錄取機會，並達成足額錄取目標。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副主任許志銘指出，去年已開始要求各高中職落實備取制度，但 100 學年度仍有部分學校未招滿，大多是私校和偏遠高中，今年會加強宣導齊一學費政策，公私立高中學費只相差新臺幣 2,800 元，應可鼓勵更多學生就近就讀私校，大幅減少私校免試缺額。

教育部強調，這項辦法修正草案尚在規劃階段，仍歡迎各界提出修正意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中教務主任吳水利認為，免試入學不能採計國中在校成績，學校很難評選人才，他建議教育部應訂定一套讓高中可以依循的標準。而教育部進一步指出，比序方式將因地制宜，但會組成專案小組，提出多種比序方式，提供各地方政府參考。

對於教育部規劃 103 學年度即將實施之特色招生方式，全家盟理事長謝國清表示，特色招生是在保障明星高中，也把學生分等級，如果無法完全免試，特色招生之比例也要降到最低。部分國、高中校長表示，特色招生可採聯合招生，形同聯考復辟，且特色高中考試方式不明，可能引起家長與學生恐慌，建議可一併鬆綁高中課綱，才能有效減輕學生壓力，達到實施十二年國教之目的。然亦有部分高中校長以為這樣才能篩選出學生的程度，但要求研議命題公平性及成本等事項。

綜上所述，教育部規劃調整之高中多元入學招生方式，仍須針對免試登記入學可能衍生之超額問題，規劃相關配套措施，並依據特色招生之推動目的，妥善研議特色招生之比率及其後續招生方式、命題等配套措施，以解除外界疑慮。

行政院核定通過「十二年國教」政策

羅天豪

2010 年第 8 次全國教育會議決議推動十二年國教，馬英九總統亦在中華民國建國百年元旦祝詞中揭示「百年樹人、百年生機、百年公義、百年和平」等四大方向，並宣布 2014 年高中職學生全面免學費、大部分免試入學，正式宣告推動十二年國教。因此，行政院於今（2011）年九月正式核定通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後，教育部便展開各項宣導和政策說明會，並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中央宣導團」，編印各項文宣品，向各界說明十二年國教普及、自願非強迫、免學費、免試等主要內涵。該計畫總共包含 7 大工作要項與 10 項方案（如表 1）及 11 項配套措施與 19 個方案（如表 2）。除了行政院確定通過十二年國教，馬總統再於今（2011）年 9 月 29 日公布「黃金十年，國家願景」¹中的「優質文教」願景，揭示文化創意與教育革新兩大施政主軸，乃以全面落實十二年國教作為主要目標。

¹ 馬英九總統提出「四個確保」與以「活力經濟」為首的八項國家願景，所謂「四個確保」指確保中華民國主權的獨立與完整；確保台灣的安全與繁榮；確保族群和諧與兩岸和平；確保永續環境與公義社會。另外國家願景分別為活力經濟、公義社會、廉能政府、優質文教、永續環境、全面建設、和平兩岸、友善國際等八項（引自王宗銘，2011）。

表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工作要項及方案一覽表

工作要項	方案
1. 規劃入學方式	1-1 高中高職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 1-2 高中高職及五專特色招生實施方案。
2. 劃分免試就學區	2-1 高中高職免試就學區規劃實施方案。
3. 實施高中職免學費	3-1 高中職免學費方案。
4. 推動高中職優質化及均質化	4-1 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 4-2 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4-3 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
5. 落實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	5-1 落實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方案。
6. 財務規劃	6-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財務規劃方案。
7. 法制作業	7-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法制作業方案。

資料來源：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專案辦公室（2011）。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取自 <http://140.111.34.179/draft/index.html>

表 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配套措施與方案一覽表

配套措施	方案
1. 學前教育免學費	1-1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
2. 中小學課程連貫與統整	2-1 建置十二年一貫課程體系方案。 3-1 國中與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實施方案。 3-2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3-3 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 3-4 國中小學生輟學預防與復學輔導方案。 3-5 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職能培訓輔導方案。 3-6 提升國民素養實施方案。
3. 學生生涯規劃與國民素養提升	
4. 學校資源分布調整	4-1 高中高職學校資源分布調整實施方案。
5. 精進高中職師資人力發展	5-1 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續下頁）

配套措施	方案
6. 高中職評鑑與輔導	6-1 高級中學學校評鑑實施方案。 6-2 高職學校評鑑實施方案。 6-3 高中職發展轉型及退場輔導方案。
7. 技職教育與產業發展	7-1 教育部推動產學攜手合作實施方案。 7-2 技職教育宣導方案。
8. 推動大學支持高中職社區化	8-1 擴大辦理「大學繁星推薦、技職繁星」——引導就近入學高中職。
9. 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輔導	9-1 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輔導發展方案。
10. 促進家長參與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10-1 促進家長參與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方案。
11. 政策宣導	11-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方案。

資料來源：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專案辦公室（2011）。**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取自 <http://140.111.34.179/draft/index.html>

對於 2014 年即將正式實施之十二年國教的原則為普及、自願非強迫、免學費、免試為主、公私立並行、學校類型多元、普通與職業教育兼顧等。依教育部之規劃內容，十二年國教分為兩階段：前九年為義務、強迫、免試及免費的國民義務教育，後三年則為非強迫、非義務、大部分免試的國民基本教育。易言之，將 3 年的後期中等教育銜接在九年國教之後。

教育部長吳清基表示，「國民基本教育」是學生的權利而非義務，因此採「自願入學」，而非「強迫入學」。此外，行政院院會更於今（2011）年通過《高級中等教育法》草案與《專科學校法》第 25 條、第 35 條與第 40 條等修正草案，若立法院通過，將成為我國實施十二年國教的法源依據，且未來十二年國教的高級中等教育將以「免試」為主，在免學費政策前提下，依學生的性向與興趣自願入學。

質言之，十二年國教不僅是我國教育制度的一項重大變革，更轉變教育現場人員及社會大眾對「教育本質」的認知，例如，教師都需調整教學方法和教材，具體落實「適性教育」、「因材施教」的教育理念。政策猶如雙刃劍，若十二年國教忘卻「使人成為人」的教育目的，復以教育相關單位未詳加考量政策可能帶來的負面效應與衝擊，相關配套措施亦未周全，如此，此項政策只會讓教師、家長與學生及社會大眾對於未來的教育制度充斥更多的不安與疑惑。

參考文獻

王宗銘（2011年9月29日）。「黃金十年、國家願景」馬英九、吳敦義提四確保八願景。取自 <http://www.nownews.com/2011/09/29/301-2745692.htm>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專案辦公室（2011）。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取自 <http://140.111.34.179/draft/index.html>

英國兩大世界大學排行榜公布，臺大排名一升一降

李詠絮

英國高等教育調查機構 QS 公司於 2011 年 9 月 4 日公布 2011 世界大學排行榜，英國劍橋大學蟬聯世界最佳大學，美國哈佛大學居次。今（2011）年，前 500 名大學中臺灣共有 10 所大學上榜，創歷年最多。其中，臺灣大學表現最佳，不僅是唯一躋身全球百大之列，還比去年進步 7 名，從第 94 名躍升至 87 名，代表我國高等教育往前跨進很重要的一步。

該調查顯示，全球前 20 名大學仍集中在歐美，除前述第 1、2 名外，第 3 名到第 5 名依序為麻省理工學院、耶魯大學和英國牛津大學。亞洲排名最佳的是香港大學，排名 22 名；其次是東京大學，排名第 25 名，較去年下跌 1 名，國立新加坡大學排名第 28 名，較 2010 年上升 3 名；中國大陸有 3 所大學進入前 100 名，分別為北京大學第 46 名，清華大學第 47 名，復旦大學第 91 名（2010 年為第 103 名）。臺灣上榜的大學除了臺大外，清華大學排名第 213 名（2010 年為第 196 名），成功大學排名第 285 名（2010 年為第 283 名），陽明大學排名第 302 名（2010 年為第 290 名），交通大學排名第 306 名（2010 年為第 327 名），臺北醫學大學排名第 373 名。另因 QS 公司對第 400 到 500 名的大學不做個別排名，去年排名第 370 名的臺灣科技大學及去年第 398 名的中央大學都跌出 400 名榜外，渠等與中山大學的排名都在 401 到 450 名之間，2010 年第 1 次進榜的臺灣師範大學，今（2011）年排名在 451 到 450 名之間，沒有變動。

QS 公司自 2004 年開始進行「世界大學排行榜」調查，使用的 6 項評比指標包括：學術界人士評比（今（2011）年有超過 32,000 人參加）、雇主評比（今（2011）年有 16,000 名雇主參與）、教師與學生比例、教師研究報告

被引用次數、外籍教師人數及外籍學生人數。QS 公司研究部主任梭特（Ben Sowter）表示，全球有 20,000 所大學，臺灣 10 所大學進入前 500 大。臺大排名大幅提升的主因是國際聲譽良好，在學術界人士評比項目排名第 38，雇主評比也排名前 100，顯示雇主對臺大培育的高技術人才感到滿意，加上臺大的學術論文被廣為引述採用，此等都是推升臺大排名之因。此外，今年其他排名下跌的大學多因學術與雇主評比兩項指標分數下跌，臺大在學生與教職員比例評分分數偏低，顯示臺大有加強投資教學的必要。他也特別指出，中國一流大學有很強的國際聲譽，北大在學術人士評比中排名第 18 名，但學術論文引用量上，只有 1 所大學進入前 200 名，顯示跟其他國際性大學比較，中國大學的學術論文並未帶給全球學術界重要影響。當全球大學都在努力維持原排名或提高排名之際，臺灣各大學仍須做更多努力。

2011 年 10 月 6 日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Times Higher Education, THE）公布全球 400 大大學排行榜，連續 8 年蟬聯第 1 的哈佛大學，首次被加州理工學院擊敗，退居第 2 名。今（2011）年全球前 10 名大學幾乎被美國和英國包辦，亞洲排名最佳的是東京大學，排名第 30 名，較 2010 年下跌 4 名。香港大學排名第 34 名，新加坡國立大學排名第 40 名，中國北京大學排名第 49 名，成績都比 2010 年下滑。

臺灣今（2011）年有 8 所大學進榜，以臺灣大學的第 154 名為最高，雖維持在前 200 大，但比 2010 年退步 39 名，其他依序為清華大學（第 201 至 225 名區間）、交通大學（第 226 名至 250 名區間）、中山大學（第 251 至 275 名區間）、臺灣科技大學（第 301 至 350 名區間）、中央大學（第 351 至 400 名區間）、元智大學（第 351 至 400 名區間）、海洋大學（第 351 至 400 名區間），其中，清華、交通及中山等 3 所大學去年進入前 200 名，今（2011）年表現都較失色，2010 年進到 260 到 400 名內的成功大學、中興大學及中正大學今年都跌出 400 名之外，元智大學和海洋大學則是首次擠進前 400 名，8 所學校中只有元智大學是私立學校，其餘均是國立大學。

《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是 8 年（2003 年）前開始進行世界大學排行榜調查，2010 年起負責調查的 TSL 公司與國際大型資料庫公司——湯森路透（Thomson Reuters）合作，使用教學與學習環境（占 30%）、學術影響力，含論文報告被引用情況（占 30%）、研究報告發表數量、引用情況及聲譽（占 30%）、國際師生人數、發表的論文數量、研究資金與產業創新等 13 個指標進分析，約有 17,500 名學術聲望頗高的專家在今年春天受邀參加。負責此項調

查的編輯巴提（Phil Baty）表示，中國的大學如果要提高排名，必須提供更多的學術自由和更好的教學，但從長期來看，中國政府提供大量資金給前 9 所頂尖大學，預估未來這 9 所大學將會對美國與英國長期獨霸的情況構成挑戰。而香港政府大量投資高等教育，延攬外國優秀學者，加上長期與西方接軌，社會開放，學術自由，又位處東西文化交融要地，都有助於香港孕育出傑出的大學教育。

教育部次長林聰明針對此次大學排名結果提出說明並指出，今（2011）年排名計分方式與參數改變，我國各大學排名下滑，主要因為論文被引用數的權重比例由 2010 年的第 3 名提升至第 1 名，計算方式也與去年不同，對非英語系國家加入的「區域校正參數」大幅下降，以致我國大學排名在第一項分數偏低。另在國際學術聲望評比項目中，新增「與國際學者共同發表論文」一項，我國學術界多偏向單打獨鬥，這項計分並未對國內大學的研究排名有利。

長期關注世界大學排名變化的臺灣大學圖書資訊系教授黃慕萱表示，每種排名指標與意義都不同，可供國內大學參考，但不應過度在意排行變化，例如，英國席孟茲公司（Quacquarelli Symonds，QS）評分太重視印象分數的「同儕審查」與「企業審查」等聲望調查，部分排名也有違一般認知，哈佛在多項排名是全球第一，此項卻輸給劍橋大學；東京大學學界多認為是亞洲之冠，QS 評比卻輸給香港大學；而《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的評分主要項目包括聲望調查、學校自填項目和客觀數據，自填部分是學校自己填寫，客觀數據也不易得知其正確性，今（2011）年的調查中，臺灣、大陸、香港和新加坡大學排名幾乎全數退步，令人費解，因此，若排名和一般認知有很大落差，學校不用太在意，當作參考就好。但從世界大學排行來看，五年五百億的大學有多所都已進入世界前 400 或 500 大範圍內，顯示我國高等教育投資有其成效，但在延攬國際學者及論文質量提升上仍須再加強。

從教育部師資培育統計年報數字分析國民教育發展 品質管控

周仲賢

為準確掌握師資培育現況，以因應社會變遷與人口趨勢，教育部廣續發行《中華民國師資培育統計年報》。99 年版年報顯示之四大重要趨勢及數據如下：

第一，教師學歷呈現提升趨勢：2010 年在職教師具學士學位（含副學士學位）者占全國在職教師人數之 61.6%、具碩士學位者占 37.5%、具博士學位者占 0.9%，其中具碩士學位教師占全國在職教師比率較 98 年度（34.2%）提高近 3.3%。

第二，師資人員就業比例增加：至 2010 年，依《師資培育法》培育且核發證書之師資人員職業現況如下：

（一）師資人員共計 163,409 人，其中正式編制專任教師計 86,804 人，代理代課教師計 15,977 人，儲備師資計 60,628 人，含代理代課之任教率為 62.90%，較 2009 年之任教率（62.57%）增加 0.33%。

（二）儲備師資為公務機關正式編制人員計 3,745 人，就任公務機關非正式編制職缺及其他行業者共計 37,774 人，其中以教育服務業 15,243 人最多、製造業 4,963 人次之。已任教、任職師資人員（計 144,300 人）占全體師資人員比例達 88.31%，較至 2009 年之就業率（85.7%）成長 2.61%。

第三，教師具備多元文化教學能力：為符應多元文化與國際教育趨勢且了解在職教師增進多元語言文化教學專業狀況，2010 年在職教師通過語言檢定現況統計數據如下：

（一）通過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在職教師共計 738 人，以四縣腔語系通過人數最多；自 2005 年累計至 2010 年，在職教師通過客語能力檢定（含各級別）者共計 3,669 人。

（二）通過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在職教師共計 19 人，以排灣族語通過人數最多。自 2007 年累計至 2010 年，在職教師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檢定（含各族語）者共計 150 人。

（三）通過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閩南語能力認證在職教師共計 1,208 人，其中獲中高級認證為 344 人、獲高級認證為 316 人、獲專業級認證為 61 人。

（四）在職教師參加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ner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GEPT），通過初試（聽力與閱讀能力測驗）人數計 575 人，通過複試（口說與寫作能力測驗）人數計 248 人。

第四，增列原住民籍教師基本現況，掌握原住民教師人力分布：為傳承及推廣原住民族文化，並了解原住民籍教師任職於原住民重點學校情形，首度納入原住民籍教師基本現況資料。原住民籍教師共計 2,192 人，其中以泰雅族 546 人最多，占全體原住民籍在職教師人數之 24.9%；任職原住民重點學校之原住民籍教師，以臺東縣學校在職教師 298 人最多，占全體任職於原住民重點學校之原住

民籍在職教師人數之 22.3%。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系教授魏慧美認為，2010 年師資人員任教率提升和在職教師離、退職人數增加有關。2009 年計有 3,767 名在職教師離職或退休，而 2010 年則增加到 4,230 名，各校釋出教師缺額增多，任教率即隨之提高。此外，在職教師學歷所以提升係因近年教育部持續鼓勵教師在職進修，許多大學校院開設教學相關碩士班提供進修機會，致使在職教師取得碩士學位比率增加；其中，高中職教師甄選競爭激烈，筆試困難程度也高，為求脫穎而出，師資人員多以碩士學位作為甄選之優勢條件。

另一方面，許多縣市及學校因擔心少子女化人口趨勢導致教師人數超額，乃遇缺不補，只進用代理代課教師。年報顯示，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稚園代理代課教師人數有增加情況，2010 年共計 21,505 人，較 2009 年的 17,107 人增加 4,000 多人，其中以國小與國中增加最多；尤有進者，99 年未取得教師證書而擔任代理代課教師之人數為 5,290 人，較 2009 年的 2,905 人增加近 1 倍，其中以新北市、臺北市及高雄市地區最多。新北市教育局長林騰蛟強調，新北市未取得教師證書之代理代課教師人數多，主要因為開辦國小英語活化課程。由於國小英語合格教師不足，新北市為英語活化課程增聘 1,600 位國小英語教師，其中約有 4、500 位不具合格教師資格。受少子女化人口衝擊，新北市每年國中小須減 100 至 200 班，要避免教師超額又要控制代理代課教師比率，然新北市去年正式教師員額遇缺不補的比率已降到 10% 至 15%。

教育部表示，目前已進行師資培育數量控管策略，包括停辦學士後教育學分班、辦理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建立品質保證與退場機制，並根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辦學成效且兼顧各類別領域師資需求，核減師資培育數量等；另執行「國民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調降方案」與「精緻國教發展方案——國民中學階段」，藉由減少班級人數與增置相關專長教師，提升學生學習品質，且提供教師缺額，並推動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及攜手計畫等策略，提供儲備教師更多就業機會。然而，教育部應健全全國中小學教師員額系統，落實督導各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依規定適當調整國民中小學教師員額比例，同時完備師資質量控管機制，優質適量培育師資，以積極增進國民教育品質，保障學生權益。